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1040
债券代码:115003　债券简称:中兴债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10年3月30日现场召开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有关本次会议的决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为2010年3月30日上午9:00至10:30。

2、召开地点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深圳总部A座四楼大会议室。

3、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5、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侯为贵先生主持。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20人,代表股份854,007,3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6.38%。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出席情况

A股股东(代理人)19人,代表股份676,498,632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5.35%。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出席情况

H股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77,508,761股,占公司H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0.75%。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提案:

普通决议案

(一)逐项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侯为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34,355,71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70%;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57,857,07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8.93%;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2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凡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31,365,39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35%;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54,866,75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7.24%;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3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谢伟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30,630,73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26%;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54,132,09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6.83%;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4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张俊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30,570,61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26%;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54,071,97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6.8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5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王占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31,365,39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35%;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54,866,75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7.24%;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6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梁联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30,570,61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26%;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54,071,97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6.8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7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殷一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31,465,39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36%;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54,966,75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7.3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8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史立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31,465,39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36%;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54,966,75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7.3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9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何士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31,465,39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36%;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54,966,75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7.3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0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李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0年6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53,970,893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57%;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77,472,26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8%;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1.11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曲晓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54,007,393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77,508,76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1.12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陈乃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54,007,393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77,508,76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1.13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魏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54,007,393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77,508,76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1.14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谈振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54,007,393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77,508,76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的议案》

2.1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王蕾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50,665,52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61%;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74,166,888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8.12%;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的议案,该监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监事。

(上述监事简历已于2010年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以及独立董事从公司领取董事津贴,董事津贴标准按照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由公司每年支付税前10万元人民币,董事津贴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其他董事按照公司的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的议案》

2.1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王蕾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任期从2010年3月30日起至2013年3月29日止: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850,665,52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61%;

其中:

(1)内资股(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676,498,63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A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174,166,888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H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8.12%;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的议案,该监事候选人已经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数而当选为公司监事。

(上述监事简历已于2010年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

另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已于2010年3月17日由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为张太峰先生、何雪梅女士、赵新宇先生,将与两位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职期限为2010年3月30日至2013年3月29日。(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上述三位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以及各自在公司的具体职位和履职情况领取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本公司委任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见证律师、两名股东代表、两名监事代表担任本次股东大会的点票监察员。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君合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2、律师姓名:张建伟律师、江学勇律师

3、结论性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认为,本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2、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3月31日

附件: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太峰,男,68岁,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先生于1966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半导体专业,曾任国营691厂首席工程师兼厂长、西安微电子研究所所长,1993年4月加入中兴新,自1997年11月至2004年2月,张先生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自2004年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兼任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21,458股。张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何雪梅,女,39岁,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何女士于1991年和1995年分别获得重庆大学工程机械学士学位和工业管理第二学士学位,曾在重庆大学学生工作部工作。何女士于1998年1月加入本公司,曾在中兴康讯、本公司网络事业部工作,自2004年2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何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何女士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新宇,男,31岁,现任本公司人力资源中心负责人。2001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劳动经济与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学士学位;2004年11月毕业于英国卡地夫大学商学院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硕士学位。2001年7月至2003年9月在深圳电信工作,2004年11月加入本公司。赵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1,258股。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1041
债券代码:115003　债券简称:中兴债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董事会决议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0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2010年3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深圳总部A座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4名,实到董事12名,副董事长谢伟良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董事董联波先生行使表决权;董事何士友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董事史立荣先生行使表决权。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1、选举侯为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雷凡培先生、谢伟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选举谈振辉先生、侯为贵先生、谢伟良先生、王占臣先生、李劲先生、魏炜先生、陈乃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曲晓辉女士、侯为贵先生、张俊超先生、董联波先生、魏炜先生、陈乃蔚先生、谈振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魏炜先生、侯为贵先生、雷凡培先生、李劲先生、曲晓辉女士、谈振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聘任史立荣先生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续聘何士友先生、韦在胜先生、谢大雄先生、田文果先生、邱宋召先生、樊庆峰先生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并建议续聘韦在胜先生兼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续聘陈杰士、赵先明先生、庞胜清先生、曾学忠先生、徐慧俊先生、叶卫民先生、倪勤先生、武增奇先生、朱进云先生、张任军先生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根据董事长侯为贵先生的提名,续聘冯健雄先生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李劲先生、曲晓辉女士、魏炜先生、陈乃蔚先生、谈振辉先生对聘任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3月31日

附件: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史立荣,男,46岁,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自1999年起至2010年3月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史先生是一位高级工程师,于1984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无线电与信息技术专业并获学士学位;1989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通信与电子工程专业并获硕士学位。史先生1989年至1993年担任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工程师并任生产部部长,1993年至1997年担任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至2007年负责本公司整体市场工作;2007年起负责本公司全球销售工作。自2001年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现兼任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新")董事。史先生具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9年的管理经验。史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00,283股。史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何士友,男,43岁,本公司执行董事,自1999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何先生是一位高级工程师,于1990年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电磁场与微波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何先生1993年加入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历任南京研究所主任工程师、上海研究所副所长等职,1998年至1999年期间担任本公司副总裁,曾分管研发和行销职能部门等领域。1999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后曾分管本公司第二行销事业部、手机事业部,自2001年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何先生具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7年的管理经验。何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191,633股。何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韦在胜,男,47岁,自1999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韦先生于2004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韦先生于1988年加入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1993年至1997年曾任中兴新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等职,1997年至1999年期间曾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1999年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后一直分管本公司财务体系工作。2008年11月被财政部聘为中国会计信息化委员会委员、XBRL中国地区组织指导委员会委员。现兼任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韦先生拥有多年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21年的管理经验。韦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15,233股。韦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谢大雄,男,46岁,自2004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谢先生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于1986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应用力学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谢先生1994年加入中兴新,曾任中兴新南京研究所所长,自1998年至2004年,历任本公司CDMA产品经理、CDMA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04年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后曾分管本公司技术中心等。谢先生是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曾获得省届深圳市市长奖。谢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3年的管理经验。谢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89,607股。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田文果,男,41岁,自2005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田先生于1991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磁测量及仪表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田先生1996年加入中兴新,自1997年至2002年曾任本公司重庆办事处经理、西南区域总经理、2002年至2005年、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兼第二营销事业部总经理,2005年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后曾分管公司市场与运营体系、市场体系。田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2年的管理经验。田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06,877股。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邱宋召,男,46岁,自1998年起至2006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2007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邱先生于1988年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邱先生于1998年至2007年负责本公司物流体系工作,2008年起负责人事行政体系工作。邱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21年的管理经验。邱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182,000股。邱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樊庆峰,男,41岁,自2008年3月起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樊先生于1992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获得学士学位;于2006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樊先生于1996年加入中兴新,1997年至2005年历任本公司郑州办事处项目经理、重庆办事处经理、华东区域副区总兼济南办事处经理、第二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高级副总裁兼北京分部负责人,2008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后一直分管物流体系。樊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1年的管理经验。樊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42,500股。樊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杰,女,51岁,自2002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陈女士于1989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现为南京邮电大学)通信专业,1994年毕业于纽约大学计算机专业,双硕士学位。陈女士具备高级研究员和高级工程师的职称。1989年至1992年陈女士在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担任开发部主任;1998年至2002年初担任本公司美国分公司总经理;2002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后曾兼管本公司网络事业部总经理;2007年起担任本公司市场体系有线&业务产品经营部总经理。陈女士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4年的管理经验。陈女士现持有本公司股份366,990股。陈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先明,男,43岁,自2004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赵先生于1997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获得工学博士学位。1991年至1998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工程教研室任副主任;1998年加入本公司从事CDMA产品的研发和管理工作,1998年至2003年先后担任研发组长、项目经理、产品总经理等职,2004年起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分管CDMA事业部。2007年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并分管市场体系无线产品的经营。赵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8年的管理经验。赵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62,100股。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庞胜清,男,41岁,自2005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庞先生是一位工程师,于1995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机械制造专业,获得工学博士学位,2002年5月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庞先生于1995年加入中兴新,1998年至2000年在本公司从事CDMA核心技术研究及硬件系统的研发工作,2001年至2004年担任本公司CDMA事业部副总经理,2005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后一直全面负责本公司第一营销事业部各项业务。庞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1年的管理经验。庞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19,668股。庞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曾学忠,男,36岁,自2006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曾先生于1996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现代应用物理专业,获得理学学士学位,2007年清华大学EMBA毕业。曾先生于1996年加入中兴新,1997年至2006年7月历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区域总经理助理、贵阳办事处经理、昆明办事处经理、第二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副总裁,2006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并一直分管本公司第三营销事业部。曾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0年的管理经验。曾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312,000股。曾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慧俊,男,36岁,自2004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徐先生于1998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工程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徐先生于1998年加入本公司,1998年至2003年历任本公司本部事业部项目经理、北京研究所所长等职。2004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分管本公司本部事业部,2007年起继续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负责销售体系工程售后工作。徐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1年的管理经验。徐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72,080股。徐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叶卫民,男,43岁,自2001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叶先生于1988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计算机科学工程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并于2007年毕业于法国雷恩-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法国雷恩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学位(DBA)。叶先生于1994年加入中兴新,曾参与数字程控交换机、移动通讯系统的研发工程工作,1997年至2001年历任本公司中心实验室主任、移动事业部质量部、用服部部长及第三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2001年至2007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后曾分管本公司移动事业部、第五营销事业部等,2008年起负责公司物流体系康讯公司工作。叶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6年的企业中高层管理经验。叶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56,524股。叶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倪勤,男,50岁,自1998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倪先生于1981年毕业于上海邮电学校通信专业。倪先生1981年至1994年,在上海邮电一所从事研发工作;1994年至1997年担任中兴新上海研究所所长等职。1998年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后曾分管本公司接入产品事业部、手机事业部、IT建设等。倪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5年的管理经验。倪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351,489股。倪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武增奇,男,45岁,自2007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武先生于1990年毕业于复旦大学世界经济专业,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武先生于1999年加入本公司,1999年至2008年历任本公司第一营销事业部和北亚办事处总代表、第五营销事业部北非区域总经理、第二营销事业部总经理。2009年起担任本公司第五营销事业部总经理。武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0年的管理经验。武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24,250股。武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朱进云,男,38岁,自2009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朱先生于1998年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获得工程硕士学位。朱先生于1998年加入本公司从事CDMA产品的研发和管理工作,2000年至2008年历任CDMA硬件开发部长、CDMA事业部多个产品项目经理、WCDMA产品项目总经理等职。2009年起担任本公司第四营销事业部总经理。朱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0年的管理经验。朱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02,966股。朱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任军,男,41岁,自2009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张先生于1990年毕业于东北大学自动控制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张先生于1992年加入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自2000年至2008年,历任本公司第一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第四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销售体系MTO部部长、销售体系PMO部主任。张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0年的管理经验。自2009年起担任本公司第二营销事业部总经理。张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张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冯健雄,男,36岁,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冯先生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国际金融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冯先生于1996年7月加入中兴新,自2000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历任本公司投资部部长、证券财务部部长、证券及投资者关系部部长等职。冯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超过10年的管理经验。冯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175,000股。冯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1042
债券代码:115003　债券简称:中兴债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董事会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第五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召开了第一次工作会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选举独立董事谈振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选举独立董事曲晓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选举独立董事魏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1043
债券代码:115003　债券简称:中兴债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监事会决议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0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2010年3月30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深圳总部A座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张太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168　股票简称:深圳惠程　编号:2010-013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0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通知于2009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管人员及保荐人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吕晓义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逐项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经与会董事表决,以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三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新增桑玉贵先生为公司新股东的议案》。

经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惠程")控股子公司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高琦")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聘请桑玉贵先生出任长春高琦总经理。

长春高琦原股东长春科技顾问管理有限公司、黄颖、耿丽、才宏拟将其所持公司股权30万元、210万元、10万元及7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23%,分别以33万元、231万元、11万元及7.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桑玉贵先生。

鉴于公司董事何平女士、任金生先生的关联人及公司董事匡晓明先生曾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十二个月对长春高琦进行过投资,因此,深圳惠程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新增桑玉贵先生为公司新股东的议案》事宜构成关联交易,相关关联董事何平女士、匡晓明先生、任金生先生回避了表决。

董事会同意深圳惠程放弃对长春高琦原股东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同意长春科技顾问管理有限公司、黄颖、耿丽、才宏向桑玉贵转让股权吸收其为长春高琦新股东。同意桑玉贵与长春科技顾问管理有限公司、黄颖、耿丽、才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桑玉贵先生简历:

桑玉贵先生,身份证号652327197309020634,1997年武汉科技大学材料系本科毕业,2003年清华大学MBA毕业。1997年-2004年在佳能珠海有限公司工作,2004年-2005年任珠海智迪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2006年任三威(珠海)塑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2010年任珠海一诺为新企业管理咨询公司总经理。有着较为丰富的制造业管理经验。其与深圳惠程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无关联关系,与长春高琦持有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无关联关系。

二、经与会董事表决,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四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并与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长春市科技发展中心、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科技总公司、张劲、钟吉彬、周建杰、钱柏军、桑玉贵签署《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合同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会议审议了公司与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长春市科技发展中心、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科技总公司、张劲、钟吉彬、周建杰、钱柏军、桑玉贵作为增资方向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高琦增资35,000万元,用于建设高性能耐热聚酰亚胺纤维产业化项目及聚酰亚胺材料的深入研发之用之事宜。其中公司待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33,140.83万元和自有资金315.17万元,合计33,456.00万元对长春高琦进行增资。

同时审议了增资方拟共同签署的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附